

团 体 标 准

T/HBYJ 001—2026
T/WHZX 004—2026

克氏原螯虾无水草无抗生素养殖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crayfish farming without aquatic plants and antibiotics

（征求意见稿）

（本草案完成时间：2026.3.18）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2026 - XX - XX 发布

2026 - XX - XX 实施

湖北省有机农业研究会 发布
武汉质量与认证认可协会

目 次

前 言	II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场地选择与建设	3
4.1 场地选择	3
4.2 水源水质	3
4.3 养殖用水	3
4.4 虾塘条件	3
4.5 人工躲避设施	4
5 水质管理	4
5.1 前期准备	4
5.2 水质调节	4
6 苗种投放	4
6.1 苗种选择	4
6.2 苗种投放	4
7 饲养管理	4
7.1 饲料种类及质量	4
7.2 投料	4
8 数字化日常管理	4
8.1 巡塘	4
8.2 数字化监测	5
8.3 数字化记录与档案管理	5
8.4 取样	5
8.5 尾水排放	5
9 病害防治	5
10 捕捞	5
10.1 捕捞原则	5
10.2 捕捞方式	5
11 质量安全控制	5
11.1 食品安全检测	5
11.2 信息溯源	5
附 录 A （资料性） 水质数据记录与生产记录表	6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国药集团动物保健股份有限公司提出。

本文件由湖北省有机农业协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国药集团动物保健股份有限公司、湖北省水产科学研究所、武汉理工大学、武汉市牧水田园农业专业合作社、武汉震燕农产品专业合作社、湖北省渔业科学技术普及协会、武汉市蔡甸区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武汉市蔡甸区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孙文、魏志宇、梁川州、徐廷弼、胡玉立、郑佳、周玉双、陈金华、喻亚雄、胡刚叶、黄涛、李为、刘光杰、江燕、杨武华。

本文件实施应用中的疑问，可咨询国药集团动物保健股份有限公司徐廷弼，联系电话：13991029302，邮箱：tingbixv@163.com；对本文件的有关修改意见建议请反馈至武汉质量与认证认可协会，联系电话：15071421828，邮箱：493439274@qq.com。

克氏原螯虾无水草无抗生素养殖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克氏原螯虾(*Procambarus clarkii*)无水草无抗生素养殖的术语和定义、场地选择与建设、水质管理、苗种投放、饲养管理、日常管理、病害防治、捕捞、质量安全控制及数字化管理。本文件适用于克氏原螯虾的外塘无水草无抗生素养殖。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1607	渔业水质标准
GB31650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兽药最大残留限量
GB/T 10002.1	给水用硬聚氯乙烯(PVC-U)管材
HJ 1217	地方水产养殖业水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制订技术导则
NY/T 391	绿色食品 产地环境质量
NY/T 471	绿色食品 饲料及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SC/T 1008	淡水鱼苗种池塘常规培育技术规范
SC/T 1144	克氏原螯虾
SC/T 5031	聚乙烯网片 绞捻型
SC/T 6048	淡水养殖池塘设施要求
SC/T 9101	淡水池塘养殖水排放要求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克氏原螯虾无水草养殖 crayfish farming without aquatic plants

克氏原螯虾无水草养殖是利用人工遮蔽物(PVC管、聚乙烯网片)、矿物盐(氧化钙、氯化钙、氯化镁等)、微生物(芽孢杆菌、EM菌)、腐殖酸等形成的新模式,在不种植水草的情况下进行的克氏原螯虾养殖。

4 场地选择与建设

4.1 场地选择

场地选择按GB/T 20014.14中4.1及NY/T 391中4至6的规定执行,每塘面积20-50亩。

4.2 水源水质

水源水质标准按照GB 11607中3.1的规定执行。

4.3 养殖用水

养殖用水标准按照NY/T 391中6.2.2的规定执行。

4.4 虾塘条件

4.4.1 虾塘为长方形,土质为壤土,不渗不漏,水深0.8-1.2 m,池埂内坡比为1:2.5。必要时,可在虾塘内挖掘“口”字型或“井”字型沟渠,深1.3-1.5 m。四周田埂高出虾塘0.6-0.8 m,田埂底部宽度不小于5 m,上部宽度不小于3 m。虾塘四周设置地上0.4 m,地下0.2 m的聚乙烯网,防止克氏原

螯虾逃逸。虾塘内不存在明显的水草，包括罗氏轮叶黑藻、伊乐藻等。淤泥厚度 0.1-0.5 m。各项条件符合 SC/T 1008 中 4.3 及 SC/T 6048 中 5 至 6 的规定。

4.4.2 每塘设置独立的进、排水设施，且进、排水口在田埂上对角设置。在进、排水口上设置滤网，防止虾逃逸及有害生物进入。进、排水用 PVC 管按照 GB/T 10002.1 中 4 的规定执行，网布按照 SC/T 5031 中 5 的规定执行。

4.5 人工躲避设施

各塘根据面积及形状，在不影响起笼的区域，间隔 2-4 m 平行设置聚乙烯网片、PVC 管等人工躲避设施；确保聚乙烯网片的孔径不影响克氏原螯虾活动，网片水上部分高于水面 0.1 m。

5 水质管理

5.1 前期准备

正式投苗前对虾塘彻底消毒，按照 SC/T 1008 中 5.2 的规定执行。消毒后换水，确保水质清洁、无污染，各项指标符合 SC/T 1008 中 5.2 至 5.6 及 GB 11607 中 3.1 的规定。

5.2 水质调节

5.2.1 每 3 日人工测试水质指标一次，并基于水质实测数据，施用生石灰、芽孢杆菌、EM 菌、矿物质（氧化钙、氯化钙、氯化镁等）、腐殖酸等，及时调节水质；确保各项指标符合 SC/T 1008 中 5.2 至 5.6 及 GB 11607 中 3.1 的规定。

5.2.2 日常每 7-10 日补水、换水一次；若水质出现明显浑浊、异味，及时换水，每次换水量不超过总量的 15%。

6 苗种投放

6.1 苗种选择

选择无伤病、活性好、大小均匀、规格 5-8g 的本地虾苗，其外形符合 SC/T 1144 中 4.1 的规定，规格符合 SC/T 1144 中 4.4 及 5.1 的规定。

6.2 苗种投放

选择晴天、水温 18℃ 以上、天气无剧烈变化时投苗；投苗前过水 30 分钟以上，使其适应水质、水温，提高成活率。过水后，整塘均匀投苗，使其自行进入水中。投放密度为每亩 5000-7000 尾。

7 饲养管理

7.1 饲料种类及质量

虾苗前期选择发酵饲料投喂 7-15 天，后期逐步转型为颗粒料或膨化料。饲料及其使用按照 NY/T 471 中 5.1 至 5.2 的规定执行；饲料质量符合 NY/T 471 中 6.1 至 6.3 的规定。

7.2 投料

每日投料量为克氏原螯虾总重的 3%-5%，并根据水温、克氏原螯虾实际进食量、生长阶段等进行调整。采用定时、定量、定质、整池均匀投料的原则；每日投料两次，上午投料 30%，傍晚投料 70%；以第二日无残饵为宜。

8 数字化日常管理

8.1 巡塘

做好日常巡塘工作，每日早晚各巡塘一次。着重观察夜间克氏原螯虾的活动与摄食情况，残饵数量，有无敌害生物，围栏、滤网是否有破损等。

8.2 数字化监测

部署水质在线监测设备，实现水温、pH、溶解氧、氨氮、亚硝酸盐指标的实时监测（频率不低于每2小时1次）；监测数据自动上传至数字化管理平台，并具备异常预警功能。各项监测指标的阈值要求按SC/T 1008中5.2至5.6及GB 11607中3.1的规定执行；各项指标超出设定阈值时，系统自动发出预警，管理人员及时响应并处理。在养殖区域关键点位部署视频监控设施，实现对巡塘、投料、捕捞等作业环节的全程可视化管理。

8.3 数字化记录与档案管理

养殖全过程的生产、水质、捕捞、检测数据，及投料、防疫（含免疫及益生菌施用情况）、病害、及设施记录，均以数字化方式录入管理系统，且定期备份；同时以纸质方式保存，防止数据丢失。数字化记录内容与附录A中各表内容保持一致。数字化管控系统具备数据存储与导出功能，监测数据保存期限不低于2年，并与第11.2条信息溯源体系有效衔接，实现生产全过程数据可追溯。

8.4 取样

在投苗饲养30日后，定期设置地笼取样，实时监测虾的生长情况，确定最佳捕捞时机。

8.5 尾水排放

养殖水排放，按照SC/T 9101中4的规定执行；不符合要求的，按照HJ 1217附录B的规定处理，达标后排放。

9 病害防治

9.1 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的策略，重点关注白斑综合症等病毒性疾病。引进虾苗时，严格执行检疫和消毒措施，对相关设施用具严格消毒。

9.2 巡塘时，若发现死虾，及时采样、分析，判断其死亡原因。

9.3 为确保食品安全，主要采取检疫、益生菌防控、提高虾免疫力等方式进行防疫。全程禁止使用抗生素进行治疗。

10 捕捞

10.1 捕捞原则

捕捞时遵循轮补轮放、取大留小的原则。根据取样结果及上市情况，决定捕捞时机。

10.2 捕捞方式

捕捞时，采用池塘四周设置地笼的方式，每日捕捞。

11 质量安全控制

11.1 食品安全检测

捕捞后，对各批虾分别取样，测试其常见抗生素、重金属的残留情况，确保食品安全。抗生素检测采用国药动保产药残快速检测试剂盒（例：环丙沙星检测盒），进行针对性检测。各项指标按照GB 31650的规定执行。

11.2 信息溯源

建立覆盖苗种来源、种养过程、饲料及投入品使用、水质管理、病害防治、捕捞、产量、检测及销售各环节的长效数字化溯源体系。食品安全检测结果（含抗生素、重金属残留数据）上传至溯源系统时，须确保检测信息与批次产品精确对应；各项指标按照GB31650的规定执行，且保存期限不低于2年。每批产品赋予唯一溯源码，消费者可通过扫码方式查询该批次产品的主要生产信息，具体信息同上。

附 录 A
(资料性)
水质数据记录与生产记录表

A.1 水质数据记录可参考表 1:

表 A.1 水质数据记录表

日期	水温	pH	溶氧	氨氮	亚硝酸盐	磷酸盐	总碱度	总硬度	硫化氢

A.2 生产记录可参考表 2:

表 A.2 生产记录表

日期	塘号	投料量	捕捞量	规格分布	均重	防疫记录	病害记录	重金属检测情况	抗生素检测情况	备注
